兰考县城市管理局兰考县文体路（朝阳路-黄河路）道路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兰考县城市管理局兰考县文体路（朝阳路-黄河路）道路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http://ggzy.lankao.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招标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兰财采字谈-2026-398

2.采购项目名称：兰考县城市管理局兰考县文体路（朝阳路-黄河路）道路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3154759.87 元，最高限价：3154759.87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兰财采字谈-2026-398-1-1	兰考县城市管理局兰考县文体路（朝阳路-黄河路）道路改造项目	3154759.87	3154759.87	是	3154759.87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2 工期：60 日历天；

5.3 谈判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5.4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6 标段划分：本项目 1 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的规定，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3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无需再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仅需如实提供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重大违法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竞谈文件），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与本公司具有劳动合同关系，由供应商缴纳的2026年6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3.4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 “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结果需显示日期，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对象为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针对本项作出书面承诺并加盖企业公章，格式自拟）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03日 至 2026年11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http://ggzy.lankao.gov.cn/）

3、方式：需通过CA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未办理CA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CA。

“企业注册”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 /xwtzgg/10414.jhtml，

办理CA参考：http://ggzy.lankao.gov.cn /znbslc/24675.jhtml。

（2）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CA的，可以进行CA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CA公司。

4、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http://ggzy.lankao.gov.cn/）电子化交易系统，按提示上传、提交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 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6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不见面开标室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考分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 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 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兰考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裕禄大道 32 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 150390266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双创科技中心 C 区 4 层

联系人：丁先生

电话：183484212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丁先生

联系方式：18348421272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